

关于达州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1 年 2 月 5 日

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达州市财政局局长 李 敏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达州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疫情影响、经济下行等多重困难叠加的复杂形势，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认真落实市人大预算委员会的审查意见，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1,123,308 万元，

为预算的 101.35%，增长 4.39%，超额完成年初预算，其中：税收收入 579,408 万元，为预算的 87.06%，下降 8.33%；非税收入 543,900 万元，为预算的 122.84%，增长 14.39%。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加省增加我市的补助收入以及动用上年结转、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共调增支出预算 1,291,580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相应变动为 4,404,652 万元。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66,659 万元，为预算的 99.14%，增长 5.37%。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4,000,667 万元，收入总量为 5,123,975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等支出 5,072,057 万元，全市结存资金 51,918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925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37,993 万元。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23,394 万元，为预算的 102.83%；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860,115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29,266 万元，为预算的 99.06%，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调出资金、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等支出后，支出总量为 2,835,165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全市结余资金 24,950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38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年结转收入 1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5,389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9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企业升级改造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等支出 5,389 万元后，全市无资金结余。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01,742 万元，为预算的 104.34%；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458,167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74,526 万元，为预算的 92.05%，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后，全市滚存结余资金 783,641 万元。

(二)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269,532 万元，为预算的 102.69%，增长 7.19%，超额完成年初预算，其中：税收收入 177,347 万元，为预算的 90.35%，下降 5.24%；非税收入 92,185 万元，为预算的 139.3%，增长 12.28%。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加省增加市级的补助收入以及动用上年结转、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共调增支出预算 149,021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相应变动为 742,800 万元。当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3,377 万元，为预算的 98.73%，增长 4.80%。

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转、上解收入等 1,510,225 万元，收入总量为 1,779,757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支出 1,758,795 万元，市级结存资金 20,962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539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9,423 万元。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 7,071 万元全部按规定补充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 7,5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并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6,844 万元，为预算的 109.81%；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045,182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79,360 万元，为预算的 99.48%，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补助下级支出、调出资金、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出后，支出总量为 1,041,637 万元，市级结余资金 3,545 万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65 万元，为预算的 100%，无上年结转收入，收入总量为 1,765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1,23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等支出 1,765 万元后，市级无资金结余。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34,218 万元，为预算的 105.81%；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059,657 万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49,372 万元，为预算的 90.65%，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后，市级滚存结余资金 510,285 万元。

(三)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各级坚持“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1. 农林水支出 797,734 万元，增长 5.73%；
2. 教育支出 839,708 万元，增长 6.88%；
3. 卫生健康支出 584,124 万元，增长 7.03%；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878 万元，增长 5.69%；
5. 科学技术支出 19,315 万元，增长 5.49%；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765 万元，增长 7.80%。

(四)对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对县(市、区)转移支付 2,805,886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2,506,49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99,394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基础设施等方面。

上述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及平衡情况均为快报数，决算批复后将有一些变化，届时我们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0年财政工作

一年来，全市各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应对各种风险和困难挑战，咬紧牙关、苦干实干，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具体体现在“六个一”上。

（一）依法理财，一心一意执行决议。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报告财政预（决）算、预算绩效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专题报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及时回应人大关注的事项，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56件，满意率达100%。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全年办理政协提案42件，满意率达100%。

（二）千方百计，一分一粒做好收支。通过财税联动、综合治税、盘活资产等方式，加强税收征管，强化非税组织，积极应对减收压力，做大收入“盘子”，收入规模超112亿元。加大向上争取力度，共争取资金达365.51亿元，同比增长10.94%。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清理，盘活存量资金9.27亿元。扎好支出“口子”，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3.88亿元，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各项大事要事得到有力保障。

（三）创新方式，一门心思服务发展。把迅速落实好直达资金作为头等大事，建立直达资金监管机制，第一时间将59.79亿

元直达资金直接拨付到项目和市场主体。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免税费超 50 亿元。创新财政支持产业发展方式，按照“1124”工作思路，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撬动金融资本 30 亿元，带动社会投入 147 亿元，支持“6+3”产业集群发展。

（四）坚守初心，一以贯之改善民生。坚持人民至上理念，全市民生支出实现 309.6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91%。全市筹集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15.1 亿元，坚决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市县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6.2 亿元，整合涉农资金 21.57 亿元，“四项扶贫基金”规模达到 10.19 亿元，支持全市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惠民惠农资金“一卡通”平台成功发放 1937 万人次，共 39.2 亿元，达州成为全省“一卡通”阳光审批三个试点市（州）之一。大力支持区域教育、医疗、文化中心建设，公共服务产品供给能力显著提高。

（五）提质增效，一如既往强化管理。首次完成全市合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试点工作，进一步提升政府财务管理水平。依托动态监控平台，加大扶贫资金、直达资金监管力度，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高。以协定存款利率方式，大力提高财政资金存款收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编制绩效目标，重点对全市 163 个部门、123 个项目（政策）开展了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强化财政资金精细化管理，重点围绕脱贫攻坚、严肃财经纪律等开展专项检查，推动惠民政策落到

实处。

(六)防微杜渐，一步不让守牢底线。认真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要求，坚持“疏堵结合”，严格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政府债务管理风险。2020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642.95亿元，期末债务余额603.02亿元。全市争取到位新增债券资金101.18亿元、抗疫特别国债18.92亿元，有力保障了项目建设，同时全面完成了2020年政府债务化解计划，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十三五”财政改革发展成效

五年来，全市各级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委重大战略部署，攻坚克难完成各项财政工作，财政事业取得了新业绩，财政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这五年，我们经历了做大“蛋糕”的艰难历程。达州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十二五”末的79亿元增长到“十三五”末的112亿元，年均增长7.25%，上级补助收入从“十二五”末的232亿元增长到324亿元，年均增长6.95%，收入规模再上新台阶。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十二五”末的324亿元增长到“十三五”末的437亿元，年均增长6.13%，强力支持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这五年，我们交出了服务发展的合格答卷。坚持用政府收入的“减法”，换取市场活力的“乘法”，累计减免税费176亿元。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通过产业扶持资金撬动社会投入超

300 亿元。采取“拨改贴、拨改担”方式，撬动金融机构发放贷款超 200 亿元。创新筹资工作思路，支持创建川东北首家 AA+ 平台公司。加大争取力度，争取 PPP 项目入库 27 个，带动社会投资 375 亿元，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651 亿元，有力保障了重点项目建设。

这五年，我们坚定了改善民生的执着信念。坚持民生支出只增不减，五年民生投入达 1434 亿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保持在 70% 以上。聚焦脱贫攻坚，投入扶贫资金近 280 亿元，切实保障了 7 个县（市、区）摘帽脱贫。聚焦住有所居，投入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 73.8 亿元，改造城市棚户区 9 万户、老旧小区 4 万户。聚焦环境改善，投入节能环保资金 33 亿元，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区域教育、医疗、文化中心建设，投入财政资金 645 亿元，支持办好办强“1+7”学校，支持市中心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提档升级，支持巴文化高地建设，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提升。

这五年，我们闯出了开拓创新的改革道路。坚持以改革创新激发财政发展活力，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先后完成财政改革任务 74 项，营改增、环境保护税、资源税等税制改革顺利实施。按照“强市活区”部署，顺利完成市区财政体制改革，实现“同城同体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了目标编制、绩效评价部门全覆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持续深化，将财政资金纳入集中支付体系。财政支农资金形成资产股权量化改革稳步推

进，探索形成了贫困群众致富增收的新路子。

四、2021 年预算草案

根据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及 2021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按照“坚持积极稳妥、厉行勤俭节约、集中保障重点、转变支持方式、加强绩效管理、防范化解风险”的原则，合理编制 2021 年财政预算，全覆盖编制绩效目标，大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努力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一) 全市预算草案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1190,707 万元，增长 7.5%，其中税收收入 651,052 万元，增长 8%，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 1,446,10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 58,864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170,178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2,535,502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支出预算拟安排为 2,535,502 万元，增长 6.33%。在此基础上，加省预通知的有专项用途的转移支付补助 632,926 万元及上年结转 37,993 万元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06,421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教育支出 670,273 万元，增长 7.85%；科学技术支出 16,686 万元，增长 9.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527 万元，增长 8.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993 万元，增长 7.93%；卫生健康支出 622,225 万元，增长 6.9%；农林水支出 356,183 万元，增长 7.47%。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510,908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24,950 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535,858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拟安排为 1,535,858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3,538 万元，无上年结余。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为 3,538 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842,458 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783,641 万元，收入总量为 1,626,099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为 759,974 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全市收支结余 82,484 万元，滚存结余 866,125 万元。

(二) 市级预算草案

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288,396 万元，增长 7.5%，其中税收收入 201,960 万元，增长 8%，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 362,28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 231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和对下级财力补助等支出 271,419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389,497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级支出预算拟安排为 389,497 万元，增长 6.93%。在此基础上，加省预通知的有专项用途的转移支付补助 390,362 万元及上年结转 9,423 万元，扣除补助下级等转移性支

出 138,604 万元后，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0,678 万元。本次按规定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3,022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教育支出 49,882 万元，增长 7.86%；科学技术支出 7,554 万元，增长 8.2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954 万元，增长 7.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60 万元，增长 7.38%；卫生健康支出 255,540 万元，增长 7.56%；农林水支出 34,481 万元，增长 9.05%。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515,794 万元，加上年结余 3,545 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519,339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拟安排为 519,339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城市建设等。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768 万元，无上年结余。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为 768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市属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和改革成本、增加国有企业资本金等。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652,739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 510,285 万元，收入总量为 1,163,024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为 626,018 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市级收支结余 26,721 万元，滚存结余 537,006 万元。

以上市级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

五、2021年财政工作

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全市各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实施条例、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及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审查意见和决议，主动融入“双循环”和“双城圈”发展格局，切实做到“五抓五确保”。

（一）抓党的建设，确保政策落实落地。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夯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更好履行公共财政职能提供坚强保障。

（二）抓区域统筹，确保一体协同发展。围绕“双城圈”“示范区”建设，积极探索建立区域一体化财税分享机制，持续加大市对县（市、区）的支持力度，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坚持落实“1124”产业支持政策，加大对经济提速提质关键领域的投入，全力支持新兴行业、重点企业的发展。

（三）抓预算执行，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科学研判收入形势，创新税收征管方式，抓实财税收入组织。紧跟中省政策动态，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和“三保一优一

防”要求，不断优化支出结构，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努力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四）抓重点支出，确保民生持续改善。继续加大民生投入，扎实推进“六稳”“六保”工作，确保全市民生支出占比达到70%以上。聚焦人民群众关心重点，大力支持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加快发展，集中支持重点医院建设，持续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大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

（五）抓正风肃纪，确保风险管控有力。坚定党风廉政建设永远在路上的执着，围绕重点领域和重点民生政策，扎实开展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坚持“保障正常运行不留缺口、债务限额‘天花板’不突破、政府性债务不爆仓”的“三不”原则，严格落实防范化解经济、财政运行风险“1+8”行动方案，确保全市大局和谐稳定。

名词解释

1. 政府预算

政府预算是政府年度财政收支计划，经过国家权力机构的审查批准方能生效，是国家的重要法律文件，所有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全体公民都必须遵守。政府预算不单纯是政府年度经济计划在财政收支上的体现，它还是人民意志的反映，更多地涉及公共管理以及政治层面。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地方公共财政收入，是指实施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各级财政部门依法组织纳入本地区（或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即公共财政支出，是指通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支出。

4. 同口径增长

为客观、科学反映年度间财政收支增长变化情况，一般以基期年为基础，将由于财政体制调整、国家收支政策变化等形成

的一次性因素和其他不可比因素进行调整后计算的增长比例，也称同口径增长。

5.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对自有财政收入（含按财政体制规定上级财政给予的返还与补助收入）不能满足支出需求或上级政府出台减收增支政策形成财力缺口的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接受补助的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其主要目标是促进地方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

6. 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也称专项拨款补助，是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其主要目标是实现上级政府的特定政策目标，并实行专款专用。

7.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或清理整合结余资金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

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按照《达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达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达市财企〔2018〕26号）的规定，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根据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中期财政规划要求，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进行滚动编制，以收定支、不列赤字，保持与政府公共预算之间的相互衔接。县级以上政府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主体；县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主管部门；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部门或机构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预算单位。财政部门编制的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报本级政府审定后，报送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

1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自2010年起开始试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由省级统一编制基金预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

行县级统筹，由各县（市、区）编制基金预算；其余险种实行市级统筹，由市级统一编制基金预算。

1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12. 政府债务

政府债务指各级政府为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需地方政府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具体包括：经国务院批准纳入政府债务管理的存量债务；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形成的债务；符合国家规定的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形成，需地方政府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政府债务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项目没有收益、计划偿债来源主要依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政府债务。专项债务是指项目有一定收益、计划偿债来源依靠项目收益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能够实现风险内部化的政府债务。

13.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以下简称 PPP）模式：广义的 PPP 是指政府与社会资本为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而建立的合作关系，以授予特许经营权为特征，主要包括 BOT（建设 - 运营 - 移交）、BOO（建设 - 拥有 - 运营）等模式。狭义的 PPP 是近年来发达国家在总结传统 BOT 等模式不足的基础

上探索出来的一种新模式，与传统 BOT 的原理相似，可由“使用者付费”或“政府付费”，但比传统 BOT 更强调双方的全过程合作。

14. 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

《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由中共中央办公厅于 2018 年 3 月发布。指导意见称，人大通过审查监督支出预算和政策，保障党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指导意见主要内容包括支出预算的总量与结构，部门预算，财政转移支付，政府债务等。指导意见明确，强化地方政府预算约束，规范举债融资行为。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于 2018 年 10 月印发了《关于做好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工作的通知》，对加强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的审查监督、政府性债务的审查监督、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的审查、推进预算编制细化工作、推进支出绩效监督等进行了细化。

